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7386460
聯絡人：王秀菁
電 話：(02)77129127

受文者：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0801362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 (0136206A00_ATTCH3. pdf)

主旨：本部訂於108年10月2日、10月8日、9日辦理「大專校院推行節能減碳競賽計畫」及「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園能資源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計畫」3場次徵件說明會，請轉知並鼓勵所屬教職員生踴躍報名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部108年6月28日臺教資(六)字第1080079103號函暨「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園能資源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二、為落實國家整體能源政策，提升大專校院教職員及學生對於節能減碳相關議題的關心，特辦理旨揭各項計畫，說明如下：

(一)大專校院推行節能減碳競賽計畫：由學校班級、系所、行政人員或社團，融入「永續發展、氣候變遷、節能創意、循環經濟」之主題提出計劃，以實踐本次活動主題的創新作法，並落實減碳於校園生活中，重點說明如下：



1、報名方式及收件時間：採線上申請，自108年10月15日起至108年11月15日止。

2、參加對象：

(1)學校人員績效類：由大專校院(含研究所)在職之教職員工組成(含兼任教師)，每隊至少2人，至多4人，依校園環境進行因地制宜找出創意節電方式，經實際執行後具有節能成效，並預期可複製及推廣在其他學校。

(2)學校師生行動類：由大專校院(含研究所)註冊有學籍之在校學生組成，每隊至少2人，至多5人(並外加指導老師1人)，以節能減碳相關之校園創意宣導活動為主，透過辦理校園環境教育活動或協助社區進行節能減碳行動力實踐，並有實際推廣或實施的具體成果。

3、獎勵部分：通過初選的隊伍將獲得最高新臺幣1萬7,000元的活動補助經費，經實際執行後，各類組決賽前三名隊伍除頒發教育部獎狀外，更可獲得最高獎金新臺幣5萬元。

(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園能資源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計畫作業要點：協助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改善校園環境安全衛生設施，符合國內相關法規標準，並強化全校師生員工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意識，建立完善環境保護之安全衛生管理制度。

1、申請期間：採線上申請，自108年11月1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止。



2、申請類別：

(1)一般案：

甲、申請對象：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

乙、補助經費及項目：採部分補助實驗室安全設備資本門，每案補助上限為新臺幣(以下同)20萬元，學校可考量校內實際情形，申請汰換實驗室安全設備項目。

(2)專案：

甲、申請對象：公私立大專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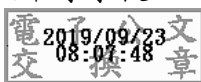
乙、補助經費及項目：自主節能改善專案採部分補助資本門，每案補助上限為150萬元，另節能績效保證專案，採全額補助，每案補助上限為150萬元，以上申請學校並另編列1/2自籌款(節能績效保證專案自籌款由本部業務單位列管)；其補助學校將高節能潛力且具創新性之節能改善措施進行實質改善，以及導入能資源通訊系統。

丙、承上，依本計畫要點規定，108年度獲補助學校，不得申請109年度計畫。

三、本說明會採線上報名，請逕至本部校園節能減碳資訊平臺/最新消息項下進行報名(<http://co2.ftis.org.tw/Home/>)；倘對計畫申請或線上申請系統有疑問，請洽本部委託單位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趙庭慧工程師，電話：02-2784-4188分機5274，電子信箱：carolchao@ftis.org.tw，或洽本部承辦人：一般案實驗室設備，薛先生02-7712-9123；專案、競賽計畫：王小姐02-7712-9127。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
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裝

訂

線

